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董事长张义光、独立董事赵嵩正、杨为乔、郭世辉、徐焕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张义光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5日以书面和其他电子方式发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在任5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同意陈琦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提请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的相关议案。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13日

简历：

陈琦，男，1976年1月出生，博士，正高级建筑师，现任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。

曾任西安市规划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，陕西延长石油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、党委副书记、董事等职务。